

臺北市 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體育績優生（體育班）甄選入學招生簡章

備註

- 一、入學年級：國小五年級。
- 二、招生時程
- (一) 報名時間：110 年 5 月 31 日（星期一）至 6 月 9 日（星期三）每日 9：00~12：00
親送報名資料至警衛室(警衛室僅收件，不進行表件審查)。
6 月 10 日(星期四)學校對報名資料審查，如有缺件者，由體育組主動通知限期補件。
- (二) 測驗時間：110 年 6 月 16 日（星期三）14：30~16：00，請於 14：00 分至棒球教室前集合。
- (三) 放榜時間：110 年 6 月 17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5 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- (四) 成績複查：110 年 6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13：00~15：00。
- (五) 報到時間：110 年 6 月 24 日（星期四）9：00~15：00。
- 三、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者，不宜參加本校體育績優學生甄選。
- 四、甄選錄取之學生必須加入專長種類之校隊接受訓練，如不願接受訓練及參加比賽者，應由學校依規定輔導轉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學校（均依局頒常態編班相關規定辦理），不得異議。
- 五、凡經甄選錄取並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，不得參加本市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績優學生甄選，如經查屬實，將取消後項考試之錄取資格。
- 六、測驗隨疫情滾動式調整，如遇天候或不可抗力因素，招生學校得以變更測驗場地及測驗項目。

聯絡電話：02-28316293 # 203 或 #233

電子信箱：f0106@flps.tp.edu.tw

附件一

110 學年度臺北市士林區福林國民小學 體育績優生甄選入學家長同意書

敝子弟_____，經公開甄選錄取為（臺北市士林區福林國民小學）之體育績優生（體育班 重點運動項目）。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。

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、參加比賽或違反學校相關規範者，國民小學學生非依學區就讀者，除原分發學校額滿應就讀改分發學校外，應返回原分發學校就讀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

附件二

110 學年度臺北市士林區福林國民小學 體育績優生甄選入學健康聲明切結書

敝子弟_____，參加（臺北市士林區福林國民小學）體育績優生甄選（體育班重點運動項目）。

一、確定於110年6月2日（考試當日前14日）以後未曾前往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局公告之二級以上流行地區，亦非屬衛生福利部須「居家隔離」及「居家檢疫」之對象，倘有不實，願自負相關法律上責任。

二、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之情形。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，願意辦理轉學，絕無異議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